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及擬將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1)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之一般授權、
重選退任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徐匯區銀都路466號2幢1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至23頁。隨函附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須盡快根據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rsgen.com)。

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2年4月22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及網上參與	1
釋義	3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5
2. 發行授權	6
3. 購回授權	6
4. 重選退任董事	7
5. 投票表決	7
6.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7
7. 附加資料	8
8. 責任聲明	9
9. 推薦意見	9
附錄一 – 購回授權說明文件	10
附錄二 –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之詳情	1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8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及網上參與

與會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全程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與會者的健康及安全。

根據COVID-19的發展，本公司可能會有進一步的變動及採取預防措施，並可能會在適當時就該等措施另行發佈公告。股東應查閱本公司網站www.carsgen.com，以取得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之日後公告及最新資訊。

未登記股東委派代表：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之未登記股東應直接諮詢其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協助彼等委任代表。

網上參與

除現場會議外，為方便無法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或其正式委任的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可透過網絡直播的股東週年大會收看及收聽股東週年大會，在智能手機、電腦、平板設備或其他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上訪問 <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MKGULQG>，並透過此類網上平台所具備的功能接近實時地提交問題。請按照登錄頁面上有關如何訪問網絡直播的說明進行操作。網絡平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向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開放登錄。股東將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訪問網絡直播，直至大會結束。

倘股東僅在線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即股東及其受委代表均未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則該股東將不被計入法定人數，其投票將不計數。倘股東將不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有意參與投票，請參閱上文提及的委任代表投票安排。

登錄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安排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隨附本通函寄發予登記股東的通知信函內。

有意在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非登記股東應(1)聯繫及指示持有其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指定彼等作為受委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及網上參與

代表出席線上股東週年大會；及(2)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五(5)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18日)向彼等的中介公司提供電郵地址。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將由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兩(2)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23日)發送至中介公司提供的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

登記及非登記股東謹請注意，每次僅限一個設備登入，並請將登錄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使用，請勿向其他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

股東如對股東週年大會有任何疑問，請按以下方式聯絡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網址：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徐匯區銀都路466號2幢1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至23頁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科濟藥業」或「科濟」	指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科濟生物(上海)」	指	科濟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於2014年10月3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之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佔於批准有關授權的有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20%的額外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4月13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6月18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回授權」	指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購回佔於批准有關授權的有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不超過10%的股份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1)

執行董事：

李宗海博士
王華茂博士

非執行董事：

郭炳森先生
郭華清先生
謝榕剛先生
趙雅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樊春海博士
顏光美博士
蘇德揚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上海市
徐匯區
銀都路388號12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之一般授權、
重選退任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建議授出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願意重選連任之退任董事的資料，並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發行授權

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在合適時候發行股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佔於有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20%的新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569,589,177股股份。待有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發行授權後，並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不再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將獲授權根據發行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113,917,835股股份。

此外，亦會透過單獨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進一步擴大發行授權，從而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進一步發行股份，所發行股份的數目相等於根據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總數。

發行授權(倘授出)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為止：(i)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本公司須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ii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時。

3. 購回授權

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在合適時候購回股份，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購回佔於有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10%的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569,589,177股股份。待有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購回授權後，並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不再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將獲授權根據購回授權購回最多56,958,917股股份。

購回授權(倘授出)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為止：(i)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本公司須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iii)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授權時。

根據上市規則須載列有關購回授權資料的說明文件載於本通函第10至12頁附錄一。

4. 重選退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9條，李宗海博士、王華茂博士及郭炳森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已參考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所載之提名原則及標準以及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審閱董事會之架構及組成、董事作出之確認及披露、退任董事之資格、技能及經驗、投入時間及貢獻，以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重選所有退任董事。本公司認為退任董事將繼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性，以確保其高效及有效運作以及多元化。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通函第13至17頁附錄二。

5. 投票表決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網站www.carsge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6.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8至23頁。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代表的授權將被撤銷。

網上參與

除現場會議外，為方便無法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或其正式委任的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可透過網絡直播的股東週年大會收看及收聽股東週年大會，在智能手機、電腦、平板設備或其他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上訪問 <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MKGULQG>，並透過此類網上平台所具備的功能接近實時地提交問題。請按照登錄頁面上有關如何訪問網絡直播的說明進行操作。網絡平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向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開放登錄。股東將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訪問網絡直播，直至大會結束。

倘股東僅在線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即股東及其受委代表均未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則該股東將不被計入法定人數，其投票將不計數。倘股東將不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有意參與投票，請參閱上文提及的受委代表投票安排。

登錄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已載於本公司隨附本通函寄發予登記股東的通知信函內。

有意在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非登記股東應(1)聯繫及指示持有其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指定彼等作為受委代表出席線上股東週年大會；及(2)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五(5)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18日）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將由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兩(2)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23日）發送至中介公司提供的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

登記及非登記股東謹請注意，每次僅限一個設備登入，並請將登錄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使用，請勿向其他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

7. 附加資料

務請注意本通函附錄一（購回授權說明文件）及附錄二（建議重選退任董事之詳情）所載的附加資料。

8.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通函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9.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分別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i)授出發行授權；(ii)授出購回授權；及(iii)重選退任董事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宗海博士
謹啟

2022年4月22日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須寄發予股東的說明文件，以便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購回建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569,589,177股繳足股份組成。建議董事可購回於批准購回授權的有關決議案獲通過之日已發行繳足股份的不超過10%。待有關普通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購回授權後，並假設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不再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將獲准根據購回授權購回最多56,958,917股繳足股份。

2. 購回股份的理由

董事認為，股東授出一般授權令本公司可於市場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視乎當時的市場狀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購回股份可增加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並只在董事認為購回股份將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進行。

3. 用以購回股份的資金

本公司在購回股份時，僅可動用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的規定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董事建議，用於購回股份的資金將由本公司的可分配溢利（日後如有）及／或就有關購回而新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適當撥付。倘在建議購回股份期間任何時間全面進行建議購回，或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情況（與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所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狀況相比及經參考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財務狀況而言）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將對本公司所需的營運資金或董事不時認為對本公司屬適當的資產負債比率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會建議行使購回授權。

4. 董事承諾及核心關連人士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當情況下，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行使權力購回股份時將會遵照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的規定。

概無董事或（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現有意在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未知會本公司，彼等現有意在本公司獲授權購回其股份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出售任何股份。

5. 收購守則的影響

倘若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會引致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有關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投票權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能因獲得或鞏固其於本公司的控制權，因而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視乎股東權益增加的水平而定）。

李宗海博士、郭炳森先生、王華茂博士、郭華清先生、陳海鷗先生、CART Biotech Limited、Redelle Holding Limited、He Xi Holdings Limited、Candock Holdings Limited、Accure Biotech Limited、楊雪虹女士、儀德控股有限公司、郭小靖女士及泉州市鼎沃創豐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各自稱為「一致行動人士」，統稱為「一致行動集團」）於2021年2月22日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各方被視為於其他方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集團被視為於215,372,7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37.81%。

倘董事全面行使購回授權，一致行動集團的股權將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2.01%。據董事所知及所信，有關增加將產生根據收購守則作出強制要約的義務。董事目前無意購回股份，原因為其將觸發收購守則項下的義務。

除上述者外，根據本公司所知，董事並不知悉根據收購守則，按照購回授權購回任何股份將導致的任何後果。

倘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會導致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要約的責任或導致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降至低於聯交所要求的規定最低百分比，則董事不建議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6.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股份（不論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

7. 股價

股份於2021年6月18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買賣的每股最高價及最低價如下：

月份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1年		
6月	33.250	26.600
7月	34.500	22.550
8月	41.000	26.550
9月	54.500	37.800
10月	57.250	39.500
11月	49.700	34.650
12月	44.450	23.700
2022年		
1月	30.150	15.440
2月	20.750	14.900
3月	21.500	10.020
4月 (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5.860	13.180

以下為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之詳情。

(1) 李宗海博士

職位及經驗

李宗海博士，48歲，於2018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兼首席科學官。他於2021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他亦擔任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博士亦在科濟生物(上海)任職。他自2014年10月起擔任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並自2017年12月起擔任首席科學官。

李博士在生物製藥領域有約20年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李博士曾於2000年7月至2002年4月在桂林華諾威基因藥業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李博士於2005年7月至2018年6月在上海市腫瘤研究所任職並於該期間在上海市腫瘤研究所癌基因及相關基因國家重點實驗室擔任生物療法研究組組長。鑒於政府支持鼓勵科研人員經高校或研究機構批准後到民營技術企業工作的政策，李博士決定於2014年10月創辦本集團，開展細胞免疫療法的研發工作及商業化，同時繼續在上海市腫瘤研究所任職。該安排於2016年1月獲上海市腫瘤研究所追認及批准。

李博士致力於為癌症患者開發創新療法。他早期的研究成果之一是發現EGFR靶向肽配體GE11，GE11已成為目前廣泛應用於抗腫瘤研究的非天然肽。他還發明了多種新技術，如Hpd3cell，一種新的噬菌體顯示技術；FR806，一種新的T細胞治療安全開關；CycloCAR技術，以增加嵌合抗原受體(CAR) T細胞的抗腫瘤活性。他發表了全球第一篇針對GPC3、Claudin18.2和EGFR/EGFRvIII的CAR-T細胞療法論文，在實體腫瘤CAR-T細胞療法研究方面擁有領先地位。李博士為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附屬仁濟醫院上海市腫瘤研究所的教授及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附屬仁濟醫院博士生導師。

李博士分別於1997年6月和2000年7月獲得中國中南大學(原湖南醫科大學)的預防醫學學士學位和病理學與病原生物學碩士學位。他於2005年6月在中國復旦大學獲得病原生物學博士學位。李博士於2018年被評為上海市領軍人物並於2019年榮獲上海市青年科技傑出貢獻獎。

除上述披露者外，李博士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概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經計及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信納李博士的品格、誠信及經驗與執行董事職位相稱。

服務年限

李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為自其上任日期起計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通知終止。

關係

據董事會所知，李博士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股份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博士被視為於215,372,73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7.81%)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薪酬

根據上述服務合約，李博士無權以執行董事身份收取任何酬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博士並無收取任何薪酬。

須予披露的資料及須提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李博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李博士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2) 王華茂博士

職位及經驗

王華茂博士，45歲，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首席運營官。彼於2021年2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王博士亦在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任職。他自2014年10月起擔任科濟生物(上海)的董事兼首席運營官、自2017年11月起擔任科濟製藥的總經理以及自2020年11月起擔任愷興診斷技術的總經理。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博士在2009年7月至2011年1月任職於浙江省醫學科學院；在2011年1月至2013年6月擔任上海銳勁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以及在2013年7月至2014年10月擔任上海益傑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王博士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四川大學生物化學學士學位。他分別於2003年6月和2009年6月在中國復旦大學獲得病原生物學碩士學位和病原生物學博士學位。

經計及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信納王博士的品格、誠信及經驗與執行董事職位相稱。

服務年限

王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為自其上任日期起計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通知終止。

關係

據董事會所知，王博士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股份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博士被視為於215,372,73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7.81%)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薪酬

根據上述服務合約，王博士無權以執行董事身份收取任何酬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王博士並無收取任何薪酬。

須予披露的資料及須提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王博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王博士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3) 郭炳森先生

職位及經驗

郭炳森先生，51歲，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2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於2016年4月至2020年4月擔任科濟生物(上海)的董事。

郭先生為在塑料製造行業擁有專長的企業家。彼於1998年3月聯合創辦福建惠安縣怡德塑膠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於2006年4月成立鑫晟精密電腦模具(福建)有限公司並擔任執行董事。於2009年10月，郭先生創辦湖北鑫晟塑膠有限公司。彼於2017年2月聯合創辦泉州弘晟精密塑膠模具有限公司並自2017年2月至2019年4月獲委任為監事。郭先生於2016年獲委任為福建省青年商會第五屆管委會理事會的副會長。

郭先生於2008年獲授予第十二屆福建省優秀企業家。彼於2008年被提名為全國農村青年創業致富帶頭人之一。

經計及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信納郭先生的品格、誠信及經驗與非執行董事職位相稱。

服務年限

郭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為自其上任日期起計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通知終止。

關係

郭先生為另一名非執行董事郭華清先生的叔叔。

於股份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郭先生被視為於215,372,73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7.81%）中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薪酬

根據上述服務合約，郭先生無權以執行董事身份收取任何酬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郭先生並無收取任何薪酬。

須予披露的資料及須提呈股東垂注的事項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郭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郭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CARsgen Therapeutics Holdings Limited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1)

茲通告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徐匯區銀都路466號2幢1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李宗海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 重選王華茂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 重選郭炳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股份」），以及訂立或授出將需或可能需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等權利；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出於有關期間結束後將需或可能需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等權利；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c) 董事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份總數,惟根據或由於下列方式而配發者除外: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或
- (ii) 根據當時採納可向購股權持有人授出或發行股份之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行使之任何購股權;或
- (i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或
- (iv) 在上文所述授出或發行任何購股權、認購權或其他證券之日期後,根據該等購股權、認購權或其他證券而行使有關權利時,可認購股份之價格、及/或可認購股份之數目出現任何調整,而該項調整乃按照或遵循該等購股權、認購權或其他證券之條款作出;或
- (v)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之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以下總額:

- (aa) 在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及
- (bb) (倘董事獲股東通過另一普通決議案授權)在本決議案通過之後由本公司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最高限額相等於在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而上述的批准亦以此為限;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所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項下所授權利。

「供股」乃指在董事確定之期間內向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之持股比例而提出之售股建議或有權認購股份之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證券之要約，惟董事有權在任何情況下就零碎股權或任何獲認可之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下之限制或責任，作出其認為必需或合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8.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或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並在其規限下，行使本公司之全部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其本身之股份；
- (b) 本公司按照上文(a)段於有關期間內購回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根據上文(a)段之授權亦以此為限；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所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項下所授權利。」

9.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上述第7及第8項決議案獲通過之條件下，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及訂立或授出將需或可能需要根據上述第7項決議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等權利或發行其他證券之無條件一般授權，方式為在其上加上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述第8項決議案獲授之授權而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之數額，惟前提為該數額不得超過於通過上述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承董事會命
科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宗海博士

香港，2022年4月22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大會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多於一名代表，必須在有關委任代表表格內指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每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之股東就其持有之每一股股份均有一票表決權。
3.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核證副本，於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4. 為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至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於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據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
5. 本通告內所述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日期及時間。
6. 為了股東的健康和安全，本公司鼓勵股東指定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代理人，根據其投票指示進行投票，以替代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根據COVID-19的發展，本公司可能有進一步的變動及採取預防措施，並可能會在適當時就該等措施另行發佈公告。

網上參與

7. 除現場會議外，為方便無法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或其正式委任的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可透過網絡直播的股東週年大會收看及收聽股東週年大會，在智能手機、電腦、平板設備或其他支持瀏覽器的設備上訪問 <http://meetings.computershare.com/MKGULQG>，並透過此類網上平台所具備的功能接近實時地提交問題。請按照登錄頁面上有關如何訪問網絡直播的說明進行操作。網絡平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約30分鐘向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開放登錄。股東將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訪問網絡直播，直至大會結束。
8. 倘股東僅在線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即股東及其受委代表均未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則該股東將不被計入法定人數，其投票將不計數。倘股東將不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有意參與投票，請參閱上文提及的委任代表投票安排。

登錄資料

9. 股東週年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已載於本公司隨附本通函寄發予登記股東的通知信函內。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0. 有意在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非登記股東應(1)聯繫及指示持有其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指定彼等作為受委代表出席線上股東週年大會；及(2)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五(5)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18日)向其中介公司提供彼等的電郵地址。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安排的詳情(包括登錄網絡平台的資料)將由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兩(2)個營業日(即2022年5月23日)發送至中介公司提供的非登記股東的電郵地址。
11. 登記及非登記股東謹請注意，每次僅限一個設備登入，並請將登錄資料妥為保存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使用，請勿向其他任何人士透露有關資料。